

# 臺北市立天母國中 110 學年度新生學生證製卡說明

## ◆ 填寫及上傳期間：

110 年 7 月 23 日至 08 月 06 日止，預計開學等候教務處通知發放。

因新生制卡作業量龐大，如果開學就需要用到學生證的同學請務必於 08/06 前完成，如時程內未完成者請於 110 年 9 月 3 日止完成，一律於開學後第 2 週統一辦理申請，等候核卡通知，教務處領取。

## ◆ 資料填寫及照片上傳步驟：

**步驟 1**：登入臺北市二代校務行政系統(<https://school.tp.edu.tw/>)選擇士林區→天母國中  
**步驟 2**：點擊「新生點我填寫」



**步驟 3**：進入新分頁，隱私權宣告請按「確認」，並依畫面操作說明輸入帳號密碼

**【請輸入登入帳號】**

學校：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  
帳號：  
密碼：  
驗證碼：  
登入    清除

**【操作說明】**

- 帳號為新生的身份證字號。
- 密碼為民國年出生年月日(如民國78年9月9日請輸入 780909)。
- 因應個資安全維護，第一次登入請先變更密碼。
- 驗證碼英文不分大小寫。

**步驟 4**：首次登入，需重設密碼之後，再度重新登入系統

第一次登入請先變更密碼

原密碼：  
新密碼：  
確認密碼：  
修改密碼

## 步驟 5：請完成 (1)「上傳照片」及 (2)填寫「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 填寫操作說明(必看!!)

- ▶ 基本資料
- ▶ 家庭資料
- ▶ 上傳照片**
- ▶ 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 ▶ 列印報到單

### (1)「上傳照片」圖示：[上傳+打勾確認]



### (2)填寫「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 ▼ 數位學生證整合服務個資同意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台北通數位學生證」係為提供臺北市國立及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學生身分識別及到離校刷卡功能之卡證，為期提供更多元的服務，如悠遊卡記名服務(所謂記名服務將可提供卡片損失等服務，可於「悠遊卡約定條款」內查詢 (<https://www.easycard.com.tw/term>))、台北通會員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服務等功能，臺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蒐集相關個人資料，故而請您詳讀個人資料提供及處理說明。

- 一、告知個人資料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明列以下告知事項(下列代號為「法務部-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期定的要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可於法務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查詢相關代號說明 (<https://mojlaw.moj.gov.tw/LawContent.aspx?LSID=FL0106311>)：
- (一) 蒐集個人資料之機關或公司：本府教育局、資訊局、學校、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分館、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及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
- (二) 蒐集之目的(代號：067、072、081、109、115、135、136、137、146、157、158、159、175)：  
1. 為提供台北通數位學生證、台北通會員服務、悠遊卡記名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服務等服務。  
2. 台北通相關優惠及其他服務個資聲明可至台北卡網頁(站)【<https://id.taipei>】此網頁(站)將於109年7月更名為台北通網頁(站)】查詢。
- (三) 個人資料之類別(代號：C001、C003、C011)：  
識別類(例如：中、英文姓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碼、聯絡電話號碼、地址、電子郵件地址、市民卡卡號等)、特徵類(例如：出生年月日、國籍等)。
-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對象、地區及方式：  
1. 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期限或本府依相關法令或契約約定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2. 對象：本府教育局、資訊局、學校、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分館、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府業務委外廠商。  
3. 地區：本府所屬機關所在地、本府業務委外機構所在地、與本府有業務往來之機構所在地。  
4. 方式：用於提供單一鑑別服務，並使用於本府各市政服務及統計研究分析，包含依您授權索取之第三方網站或應用程式的要求，將個人資料提供予該服務機關。
- (五)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申請者於身分確認後，向本府教育局、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台北通或臺北市立圖書館等服務窗口提出申請，以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內容。
- (六) 不提供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您可以自由選擇是否提供個人資料，若您拒絕提供申辦所需之全部或部分個人資料，或嗣後要求刪除、停止利用個人資料內容，本府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之服務。
- 二、勾選不同意或未繳回此同意書者，將無法享有台北通會員服務、悠遊卡記名服務(卡片損失等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服務。
- 三、若勾選不同意或未繳回此同意書者，爾後又希望換發為具有悠遊卡記名服務(卡片掛失等服務)、台北通會員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等功能之台北通數位學生證者，須重新填寫本同意書後，再自費申辦換卡。

本人同意提供本同意書所需求資訊以取得台北通數位學生證，享有台北通會員服務、悠遊卡記名服務(卡片損失等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服務。

本人不同意提供本同意書所需求資訊，且知悉未提供相關資料將無法成為台北通會員，無法享有悠遊卡記名服務(卡片掛失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服務。

[存檔](#)

[列印同意書](#)

(不管是否同意都要按存檔、不必列印)。

#### ★注意：

勾選**不同意**或未繳回此同意書者，將無法享有台北通會員服務、悠遊卡記名服務(卡片掛失等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服務。若勾選不同意或未繳回此同意書者，爾後又希望換發為具有悠遊卡記名服務(卡片掛失等服務)、台北通會員服務及臺北市立圖書館借閱證服務等功能之台北通數位學生證者，須重新填寫本同意書後，再自費申辦換卡。

學生基本資料或家庭資料如有誤請更新最新資訊。

操作如有問題歡迎洽詢天母國中註冊組，電話 02-28754864#222、221、220